

安阳县十六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8）

关于安阳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在安阳县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安阳县财政局局长 王宏伟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 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4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3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也是财政收支矛盾最为突出的一年。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扎实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税制度改革，不断强化财政收支管理，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切实保障基层“三保”，严肃财经纪律，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平稳有序、量质并进贡献了积极的财政力量。

（一）全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731 万元，较年初预算数 83500 万元减少 2.12%，较上年增长 7.65%。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52608 万元，较上年增长 0.13%，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64.37%。非税收入完成 29123 万元，较上年增长 24.5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35.63%。

分级完成情况是：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4978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55.03%；乡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675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 44.97%。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324315 万元，为调整预算 362035 万元的 89.58%。

分级完成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274275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84.57%；乡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0040 万元，占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 15.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2690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2.2%，同比减少 54.41%。全县基金支出完成 63626 万元，为调整预算 110424 万元的 53.67%。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无本级收入，上级补助 5 万元，上年结转 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为 0。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

2023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18942 万元，实际完成收入 19189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1%。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13378 万元，实际完成 15711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17%。

5. 2023 年存量债务情况

2023 年债务系统债务余额 5003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0920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391100 万元。2023 年政府债务总限额共计 501497 万元，一般债务限额 109510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391987 万元。2023 年下达我县新增债券资金 5626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资金 8366 万元，专项债券资金 47900 万元，主要用于城镇污水垃圾处理、卫生健康、教育、农林水利、城市轨道交通和棚改项目。

2023 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439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17762 万元（还本 14409 万元，利息 3353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26162 万元（还本 14778 万元，利息 11384 万元）。

（二）落实县人大的决议和主要财政工作情况

2023 年，按照县十六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和审查意见，财政部门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提质增效、更可持续要求，着力促进结构调整，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积极深化财政改革，不断提升财政管理水平，有力促进了经济恢复向好和社会大局

稳定。

1. 扎实推动经济平稳健康发展

（1）积极落实退税减税降费政策。扛稳税费政策落实和资金保障责任，用足用好中央补助政策，确保退付资金有效落实，推动增值税留抵退税应退尽退、应享尽享，全年办理新的增值税留抵退税 1.06 亿元，退付率 100%，惠及市场主体 7 户，实现新增减税降费 1.18 亿元。

（2）助力企业发展。深入落实“万人助万企”活动，县级财政安排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622 万元，扶持我县企业技术改造项目，有效激发了企业创新创造活力；100 万元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奖励资金直接拨付至 5 户企业，政府采购合同累计为中小企业融资 2473 万元。

（3）提振市场主体信心。始终把支持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安排专项资金 3196 万元支持开展促消费活动，其中筹集资金 2154 万元支持开展汽车促消费活动；投入资金 1042 万元，支持开展契税补贴电子消费券发放活动。

2. 大力支持重点项目建设

（1）充分发挥专项资金使用效益。坚持“项目为王”，提质提速发挥专项债券稳投资、补短板、促增长，2023 年新增专项债券 4.79 亿元，支持市政基础设施、医疗卫生、社会事业等领域 7 个项目建设。积极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 12912 万元，助推灾后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的项目高质量建设。

（2）切实加强灾后重建资金管理。成立灾后重建工作领导小组，及时研究分析灾后重建资金保障情况，分行业、分乡镇开展调研，指导灾后重建资金使用管理。建立灾后重建资金台账，对资金类别、资金来源、是否直达等内容逐一详细登记，确保资金明细清晰、内容准确、不遗不漏。全县累计筹措灾后重建财政资金 8.01 亿元，支出 7.57 亿元，支出进度 95%。

3. 扛牢责任，持续推进乡村振兴

2023 年全县农林水支出 3.6 亿元，支持扛稳粮食安全重任。筹措 211 万元，支持小麦抢收、湿粮抢烘、保险理赔等工作；筹措 19008 万元，支持全县新建和提标高标准农田 8 万亩；农业保险全年为种粮农户提供风险保障 500 万元，保费规模 407 万元；统筹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1480 万元，支持乡村产业振兴和必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及时下达农村综合改革资金 1894 万元，有力改善了乡村人居环境。

4. 加大民生投入和保障力度

调整财政支出结构，加大资金筹集，积极支持实施各项惠民政策，努力提高民生保障水平，确保我县各项民生工作持续有效落实。全县民生支出 21.3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65.69%，重点民生实事保障有力。

（1）着力完善社会保障和稳定就业。下达县级配套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3245.97 万元，机关事业养老保险财政补助资金 8100 万元，确保养老保险正常足额发放；支出困难群

众生活救助资金 5208 万元；支出就业资金 2389 万元，支持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和农民工返乡创业，支持高校毕业生、城镇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创业；通过财政贴息支持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355 亿元，扶持 896 人创业，带动 2102 人次就业，为全县就业创业、筑牢“六稳六保”底线作出积极贡献。

（2）坚持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始终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位置，全县教育支出 65770 万元。下达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 1180 万元，用于支持普惠性幼儿园新建、改建。安排资金 13828.4 万元用于落实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其中下达 5449.1 万元用于义务教育阶段公用经费；下达资金 772.2 万元用于对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下达资金 735.5 万元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提供生活费补助；下达资金 1761.6 万元，支持中小学校舍维修改造；下达资金 5110 万元，用于新建杜固学校二期工程；下达资金 1587 万元，做好中职业院校教育经费保障及质量提升计划。

（3）深入推进医疗卫生建设。分配下达公共卫生资金 3.04 亿元，为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增强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健康安阳建设提供有力支撑；下达城乡医疗救助资金 603 万元，使困难群体病有所医；下达资金 697 万元，支持妇女“两癌”筛查、产前两筛和消化道肿瘤、心血管高危人群筛查。

（4）加大环境改善力度。积极统筹各级财政环保专项资金 8560 万元，用于支持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有力地推进了

我县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改善了城乡居民生活环境。

5. 全面发力，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前置引领作用，对 441 个项目 13.96 亿元开展绩效目标审核，实现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编制、同步上会、同步批复、同步公开”。对县本级所有预算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强化绩效目标执行管理，组织各单位扎实开展绩效评价，防止资金闲置浪费。不断强化绩效结果运用，健全预算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开展覆盖全县所有部门的绩效目标管理考核和业务培训，绩效管理理念有效地融入部门，实现绩效管理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

6. 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实施方案要求，细化年度目标和化解计划，认真落实具体措施和责任分工，分类施策，因地施策，一债一策，稳妥有序化解隐性债务存量。认真落实《安阳县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实施方案》，明确政府债务风险化解的总体目标、工作要求和工作路径，严格控制增量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牢牢守住风险底线，多渠道化解政府债务风险。积极开展政府性债务工作现场调研，严格执行《政府专项债券使用管理三项制度》，全面提升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能，避免风险漏洞。对 2023 年政府性债务到期还本付息情况提前部署，确保到期政府债务按期如数偿还。

7. 助力县管企业高质量发展

在对我县国有资产调查摸底的基础上，按照产业相近、行业相关、资产规模效益放大优先原则，加大资源整合力度，将所持有的相关国有企业资产或股权划转注入平台公司，优化我县国有资本布局 and 结构，进一步壮大县管企业规模，增强平台公司资本实力。根据县属国企签订的目标责任书，县财政局联合纪委监委、审计、发改委等部门对县属国企经营业绩及年度目标完成情况逐项进行评定。根据省、市国资部门要求，定期开展全级次债务风险排查工作，摸清企业的生产经营、资产负债、涉诉涉访、信用违约、违法违规以及存在的困难等情况，提升风险识别、预警和应对能力，提前介入处置，将风险消灭在“萌芽”状态。

财政工作成绩的取得，是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引下，县委、县政府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县人大、县政协及代表委员们加强监督、悉心指导的结果，各部门以及全县人民凝心聚力、奋勇拼搏的结果。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困难和挑战。主要表现为：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财政收入质量不高；政府过紧日子的思想还没有完全树牢；预算法治意识仍需持续强化，预算安排约束力不强；政府偿债压力较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等，这些问题需要在今后的工作中努力予以改进和提高。

二、2024 年财政预算初步安排

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积极的财政政策要适度加力、提

质增效；要用好财政政策空间，提高资金效益和政策效果；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强化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合理扩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用作资本金范围；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重点支持科技创新和制造业发展；严格转移支付资金监管，严肃财经纪律；增强财政可持续性，兜牢基层“三保”底线；严控一般性支出；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2024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编制好2024年预算，做好各项财政工作，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2024年财政工作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落实省委十一届六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提质增效，落实好结构性减税降费政策，坚持“紧日子保基本、调结构保战略”，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大力优化支出结构，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地方债务管理，强化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提升资金使用绩效，落实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部署，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

（二）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综合考虑经济社会发展形势和政策性因素，按照收入预算安排和国民经济发展相适应的原则，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为 87050 万元，较上年增长 6.5%，其中：县本级 37550 万元，乡镇级 49500 万元。

乡镇级支出预算由乡镇政府根据财力情况安排，向乡镇人大汇报，经批准后报县财政汇总。

（2）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情况

2024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 37550 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 349506 万元（含区划调整补助）、乡镇上解 18800 万元、上年结转 18423 万元、调入资金 62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731 万元，减上解上级支出 3330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820 万元，预计 2024 年当年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392512 万元。

本级财力安排如下：2024 年安阳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9251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7356 万元，本级专项支出 167838 万元，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18423 万元，上级提前下达专项性支出 48895 万元。

①人员工资性支出 149925 万元（含奖励性绩效、年终奖、目标考核奖、车补、乡镇补贴、医疗保险、养老保险、职业年金、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公务通讯补贴、正常增人调资等）。

②人均、车辆定额公用经费 6131 万元。

③经常性业务费安排 1300 万元。

④项目经费及预备费安排 167838 万元。

⑤上年结转及上级提前下达专项转移支付 6731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54768 万元、上年结转 44855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724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7500 万元，减债务还本 2974 万元，调出资金 62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115245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项目支出 44855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支出 17500 万元，上级补助支出 1724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及其他支出 51166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5 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5 万元。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 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 19758 万元，加上历年滚存结余 59695 万元，安排当年支出 14630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市统筹安排预算支出。

5. 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1) 2024 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 4664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付息 9262 万元（还本 5819 万元，利息 3443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付息 37378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25141 万元，应付利息 12237 万元）。2024 年我县向上级申报再融资债券 27800 万元。

（2）2024 年度项目谋划及准备情况：2024 年安阳县（示范区）共谋划政府债券项目 38 个。其中一般债券项目 9 个，专项债券项目 29 个。项目总投资 1239980 万元，债券总需求 221515 万元，全部为专项债券。

（3）2024 年新增债券申报及分配安排情况：2024 年我县已发行新增债券 1750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7500 万元。

（4）根据豫财债〔2024〕8 号《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的预通知》，安阳县 2024 年新增政府债务限额由 501497 万元调整为 552097 万元。

6. 财政存量资金情况说明

根据有关规定，2024 年我县将继续对财政存量资金进行清理。2023 年底收回的财政存量资金，用于因工程未完工等原因需列入 2024 年预算使用的项目，共计 5055 万元。

（三）2024 年重点支出和重大投资项目预算安排

2024 年财政收支矛盾仍十分突出，为保障各方面合理支出，在考虑需求与可能，统筹兼顾，确保财政收支平衡的同时，按照零基预算管理要求，实施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能上能下的预算安排机制，切实提高预算安排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努力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预算编制秉承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强化管理，硬化约束；讲求绩效，提高效益；防范风险，守牢底线原则。

根据 2024 年可支配财力情况及预算编制原则，重点支出和重大项目预算安排如下：

1. 全面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乡村振兴。安排乡村振兴局资金 2790 万元，其中 1530 万元用于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支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培育和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支持必要的产业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支持脱贫村、重点帮扶村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补齐必要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短板等方面建设。脱贫人口城乡医疗保险补贴 30 万元。

2. 全力保障“三保”支出。主要包括：一是支持社会保障和就业体系建设。安排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县级配套资金 1553 万元；安排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县级财政补助 6200 万元；安排困难群众救助县级配套资金 2775 万元；安排残疾人补贴 360 万元；安排老年人福利补贴 1200 万元；安排优扶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 237 万元；安排义务兵优待金 434 万元；安排退役安置支出县级配套资金 111 万元。二是统筹财力保障教育类支出。安排教育类民生支出县级配套 2611 万元。三是推进卫生健康体系建设。安排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县级配套资金 964 万元；计划生育计生家庭补助及计生特别扶助支出县级配套 161 万元等。

3. 切实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安排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 18840 万元，包括一般债还本付息 4263 万元，专项债还本付息 14577 万元。

4. 支持基础设施项目重大项目建设。县级安排财政资金 5.6 亿元用于住建、交通、教育、水利等部门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同时加大对上级转移支付资金、债券资金的争取力度，高效规范利用 PPP 等模式，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杠杆撬动作用，支持全县重大项目建设。

需要说明的是，为保障运转和春节前社会稳定，按照预算法要求，在预算草案批准前预安排了部分支出，预算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基本民生支出、工资福利性支出、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和其他亟需支出事项。

三、切实做好 2024 年财政管理和预算执行工作

2024 年，我们将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各项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严格执行批准后的预算，切实加强预算执行管理，全面推进预算绩效提升，确保完成全年预算任务。

（一）全力以赴抓收入。量质并重抓收入，增强财政综合实力。密切关注经济运行走势和减税降费对收入的影响，依法组织财政收入，加强综合治税工作力度，增加人员力量，推进综合治税常态化。深入挖掘税源，加强乡镇财税督导支持，应收尽收，不断提高收入质量，努力缓解财政困难。

（二）全力以赴推项目。围绕重点项目、民生工程等重点，整合加强融资专班力量，全力支持和帮助项目单位做好项目策划前期谋划申报工作，确保项目储备充足，争取更多更好的项目纳入上级支持范围。用好政府债券政策，有效弥补建设和发

展方面的资金缺口，更好的支持县域经济社会发展。

（三）全力以赴保民生。持续办好重点民生实事，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和义务教育、高中、职业教育提质增效，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标准进一步提高。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全面推进。

（四）全力以赴兜底线。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遵循“量入为出、有保有压”的原则，从严从紧编制部门预算，压减“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加大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力度，强化预算统筹，统筹做好“三保”工作。做好涉农资金整合工作，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和农民生活改善。

（五）全力以赴防风险。依法管控防风险，推进财政平稳运行。明确政府债务风险化解的总体目标、工作要求和工作路径，强化政府债务管理，做好隐性债务监测跟踪，严格控制增量债务，稳妥化解存量债务，牢牢守住风险底线，多渠道化解政府债务风险。

（六）全力以赴促改革。持续加强项目绩效管理，把“支出必问效，无效必问责”落到实处。完善绩效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财政支出项目的绩效管理水平。认真落实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前期费用管理办法，严格监督执行，实现快捷高效规范节约目标。

（七）全力以赴处资产。加大闲置资产处置与盘活力度。

广泛宣传，积极推进市政府土地性质调整等支持政策落地。通过拍卖、抵顶、租赁等方式，尽快盘活利用我县市区内闲置资产，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八）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财经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规范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等工作，切实扎紧制度“笼子”。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管好用好各项财政资金，强化财税政策落实和预算管理监督，坚决防止截留挪用、骗取、套取、贪污侵占财政资金，严禁建设政绩工程、形象工程及违规建设楼堂馆所。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加强审计监督和财会监督，依法依规严肃追责问责，让财经纪律成为不可触碰的“高压线”。

各位代表，2024年是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重要之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的冲刺之年，全县财政系统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安阳重要讲话精神，在县委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监督支持下，牢记使命、勇挑重担，登高望远、奋力争先，推动全县经济平稳较快增长，不断开创财政改革发展事业新局面，为安阳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新贡献！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

大会秘书处

2024年4月20日印

（共印680份）